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台州思逸塑胶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台州思逸塑胶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台州思逸塑胶有限公司新建胶粘剂仓储经营项目设立安全评价/道字【评】字第2506022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台州思逸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逸塑胶”）成立于2021年07月28日，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锦雄路1号，法定代表人陈昌岳。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根据市场需求，拟投资2000万元，实施新建胶粘剂仓储经营项目。该项目于2025年07月07日经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三门县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备案，项目代码：2507-331022-04-01-474424。项目使用三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让给台州思逸塑胶有限公司的三门县浦坝港镇个私经济创业基地B-504地块，占地面积5292平方米，新建甲类车间、甲类仓库、辅助生产车间和配套的设备设施，形成仓储及经营聚乙烯胶粘剂(PVC胶)2000吨/年、氯丁橡胶胶粘剂(百得胶，万能胶)1500吨/年、二氯乙烷1000吨、环己酮200吨的能力。企业委托具有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资质的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总平面布置图设计。 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聚乙烯胶粘剂(PVC胶)、氯丁橡胶胶粘剂(百得胶，万能胶)的分装、销售，危险化学品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和环己酮储存、销售，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5号，79号令修正）第三十七条规定和《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危险化学品企业充装、分装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复函》（浙安监管危化函〔2015〕24号）规定：“购买危险化学品进行分装、充装或者加入非危险化学品溶剂进行稀释后销售的企业应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故本项目需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第645号修正）、《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5号，79号令修正）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台州思逸塑胶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开展设立安全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李志旗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李志旗、孙岩
报告审核人		刘海燕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张卫兴、袁福江、段建勇、李志旗、张奇峰
	注册安全工程师	张卫兴、袁福江、段建勇、李志旗、张奇峰、孙岩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李志旗、孙岩
	时间	2025. 8. 2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 9. 5